

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亚太集团”）持有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69,527,76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9.56%。副总经理吉富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01,99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5%。
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因资金需求，亚太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,554,91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%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5,332,37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5%。吉富堂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1.09%。本次减持计划自本公告对外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（即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29 日）实施。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将对本次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，减持价格均按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认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
	其他：不适用
持股数量	69,527,766股
持股比例	19.56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前取得：19,500,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50,027,766股

股东名称	吉富堂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：不适用
持股数量	901,994股
持股比例	0.25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400,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501,994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8,887,293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2.5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不超过：3,554,917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5,332,376股
减持期间	2026年6月30日~2026年9月29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IPO前取得和其他方式取得
拟减持原因	资金需求

股东名称	吉富堂
------	-----
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100,000 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0281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不超过：100,000 股
减持期间	2026 年 6 月 30 日~2026 年 9 月 29 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和其他方式取得
拟减持原因	资金需求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1) 亚太集团在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中作出的现行有效承诺如下：

- 1、本企业现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。
- 2、本企业不因任何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。

(2) 亚太集团在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受让方-安吉以清）》中作出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：

作为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，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，且不以任何形式协助任何第三方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上述减持主体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。

三、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资金需求、市场环境变化、公司股价变动情况、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具体因素，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，故实际减持数量、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在减持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6日